附件2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检查情况汇总表

| **序号** | **所属地市** | **机构名称** | **检查发现的问题** |
| --- | --- | --- | --- |
| 1 | 杭州 | 杭州汽车城机动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 1. 检测报告单存在以下问题：检验报告中部分内容空缺，如浙JNC605的检验报告中燃油型式、OBD和分析仪检定日期空缺； OBD未查验并报告，如车辆出厂日期为2018年3月的浙AZ65B9的检验报告中OBD查验内容空缺。 2. 数据存储存在以下问题：现场视频存贮不足1年，可以查询的视频最早为2018年12月31日。 3. 软件系统：双怠速上传数据不完整，如2019年10月10日检测的浙AM09E6采用双怠速法进行尾气检测，第一秒过程数据显示转速4890（第一脚断油点没有加速过程）；简易瞬态工况法显示环境氧为0。 |
| 2 | 杭州创盈机动车  检测有限公司 | 1. 检测报告单存在以下问题：部分项目空白，如浙AF576的检测报告中燃油型式处空白、OBD处空白，如浙A6619W的检测报告中进气方式处空白；超范围出具检测结果，如浙ABK055的检验报告中对林格曼黑度及氮氧化物检验结果进行了评价。 2. 大厅存在以下问题：上墙标准未注明选用a或b限值；上墙的尾气环检流程表述有误。 3. 操作工位存在以下问题：外观查验中冷却风扇未放置在规定位置；部分车辆OBD未如实检查并报告，如出厂时间2016年的浙ABK055，过程数据及报告单显示操作人员未核查OBD。 4. 数据存储存在以下问题（抽取2018年11月15日的数据）；无法查询到2018年11月15日的检测过程数据，现有系统仅能反映2019年5月之后的车辆检测过程数据，据检测机构反映在其他硬盘存有2018年6月之后的数据，请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实。（该项应根据核实情况判定） 5. 档案资料存在以下问题：比对评价报告没有结果值。 6. 软件系统：过程数据异常，如浙A2ZB29的环境氧显示为0. |
| 3 | 浙江台盈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 1. 检测报告单存在以下问题（抽取2018年11月15日的报告单）：报告单格式排版有误；OBD检查项目未体现。 2. 大厅工位存在以下问题：上墙标准部分内容描述错误；未明确选用的限值a/b；简易瞬态工况法过量空气系数进行判定；林格曼黑度限值表述错误。 3. 操作工位存在以下问题：柴油检测线人员配备少于3人；冷却风扇未安放在规定位置。 4. 软件系统存在以下问题：OBD检测软件表述错误，如车辆仪表故障显示器亮灯但OBD查验结果合格；新车OBD进行了判定；加载减速过程中出现显示屏黑屏；检测结果时，显示屏直接显示检测结果；双怠速过程数据缺少准备阶段数据；工位软件显示的大气压和湿度数据对换。 5. 档案资料存在以下问题：2019年测功机的期间核查只做了重柴，其他未作；检定后，滤光片没有及时更新到最近一次的检定值。 |
| 4 | 宁波 | 宁波公运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 1. 汽油车简易瞬态工况法污染物检测作业指导书等环保作业作业指导书缺少文件编号，相关文件不能有效受控。 2. 环保外观检验作业指导书不能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双怠速法作业指导书和VMas排放气体测试仪日常检查作业指导书有关检查频次的要求不符合GB18285-2018标准要求。 3. 未按2018年度期间核查计划要求全面开展期间核查，缺少VKLC-03型、VKLC-03（A）型环保用底盘侧功机的期间核查记录。 4. 编号3302051419101608455100401注册检验柴油车检验报告的基本信息部分OBD、燃油型式录入信息错误，缺DPF、SCR录入信息；编号330205141910161605520301在用汽油车检验报告的基本信息部分OBD录入信息错误。 5. 该机构于2019年9月20日取得新标准资质认定证书，拥有1条双怠速、简易瞬态法污染物排放检测线；3条自由加速法、加载减速法污染物排放检测线。 |
| 5 | 宁波市澳泊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1. 服务大厅上墙文件柴油车排放限值标准不符合GB3847-2018标准要求。 2. 检测线及侯检地缺少行车、区域等标志标识。 3. 汽油车环保外观检验使用安检车地沟，检验流程不合理。 4. 未能提供出厂编号为VMT19091494、VMT19091495、VMT19091496、VMT19091497的震动式转速适配器的有效溯源证书。未安装配置经过量值溯源的环境参数测量仪。 5. 环保外观检验作业指导书不能满足柴油车外观操作。双怠速法作业指导书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流量分析仪期间核查记录内容与其作业指导书规定不符。 6. 未及时更新仪器设备周期检定计划表和仪器设备的期间核查计划。 7. 编号330205011910160810291101在用柴油车检验报告的基本信息部分OBD、燃油型式录入信息错误，缺气缸数录入信息；编号330205011910161546580101在用汽油车检验报告的基本信息部分OBD录入信息错误。 8. 2019年10月9日经过环保新项目现场评审，未取得新标准资质认定证书，目前在整改期。 |
| 6 | 宁波市北仑顺通  机动车检测有限  公司 | 1. 服务大厅上墙文件缺少检测方法、检测流程、排放限制标准、缺少自我声明和诚信承诺上墙。 2. 大车环保检测线及侯检场地缺少行车、区域等标志标识。 3. 大车环保检测线未按要求标识检测线号；8号、10号线后方摄像头安装位置不正确。 4. 8号、10号加载减速法检测工位缺少安全地锚。 5. 缺少流量计、测功机、转速仪的有效溯源证书。未按要求进行流量计的期间核查。 6. 《环保检测外观查验记录单》的查验项目与环保报告单上外观查验项目不对应。环保检测报告单上打印的检验机构地址与资质认定证书附表上的地址不符。 7. 2019年10月1日已经过现场评审，未取得新标准资质认定，目前在整改期。 |
| 7 | 温州 | 瑞安南洋机动车  检测有限公司 | 1、三片滤光片有两片超过检定有效期，并未再次检定。  2、在用的环境参数检测仪器检定有效期，并未再次检定。  3、浙C69PE7（蓝）柴油车2018年4月出厂，报告单中DPF与SCR均表述为无，车辆基本信息填写不准确。  4、汽油线2号线缺一个限位器，1号线检测时未使用安全限位器；重柴线检测时未使用安全挡板。  5、机房门锁损坏未修理，设备及检测数据处于不可控状态。 |
| 8 | 瑞安塘下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 1、信息公开中，柴油车排放标准限值与GB3847-2018标准要求不符。  2、汽油线2号线采样滤芯未及时更换，汽油线4号线缺少左侧限位器。  3、上墙文件缺汽油车双怠速、简易瞬态工况法污染物排放新检测方法，柴油车缺自由加速、加载减速工况法污染物排放新检测方法。  4、机动车排气污染物检验报告编号与程序文件规定不符。  5、环保外观检验项目单内容与GB18285-2018、GB3847-2018标准要求不符。 |
| 9 | 永嘉县五洲汽车  综合性能检测站 | 1、大厅信息公开中，柴油车排放标准限值与GB3847-2018标准要求不符；缺少OBD检测与环保检测使用流程图。  2、环保车间外缺少限速标识、地面引导标识；车间内简易工况和不透光烟度计操作规程与GB18285-2018、GB3847-2018标准检测方法要求不符。  3、柴油线浙C07881F检测时，转速计放置不符合操作规范。  4、汽油车报告单中“燃油型式”项内容填写不完整不准确；报告单中检测设备检定有效期填写错误。  5、环保外观检验项目单内容与GB18285-2018、GB3847-2018标准要求不符。  6、机房管理存在安全隐患，责任不明确。 |
| 10 | 湖州 | 湖州德邦机动车  检测有限公司 | 1. 检测报告单存在以下问题：浙E22787外检单和报告单中里程数不一致（外检单显示里程42668KM，而报告单显示里程87523KM）；OBD检验信息缺失（柴油车报告单中OBD选项处空白，汽油车报告单OBD选项处全是有）；部分车辆外检单和报告单中引车员前后不一致。 2. 大厅存在以下问题：检测结果和柴油车检测过程视频未公示；机动车环保检测流程未公示；上墙的排放标准中未明确选用限值a或者b。 3. 操作工位存在以下问题：机动车外观查验流于形式；上线检测时冷却风扇未安放在规定位置；OBD检测仪器使用不当，怠速时转速仪显示2920转/秒；检测前未做烟度仪零点和满点检查；柴油车检测过程中只有1名操作人员； 4. 视频存储存在以下问题：现有视频仅能查询到2019年8月，之前的视频无法获取。 5. 档案资料存在以下问题：仪器有校准报告和检测报告，但未做符合性确认。 |
| 11 | 长兴县旺鑫车辆  综合性能检测有限  公司 | 1. 检测报告单存在以下问题（抽取2018年11月15日的报告单）：未如实里程数，如浙E29586累计里程10000KM；燃油规格有误，如填写93等非标型号。 2. 大厅存在以下问题：未公示柴油车检测过程视频；上墙的尾气环检流程和OBD判定办法有误。 3. 操作工位存在以下问题：外观查验单填写存在明显错误，如出厂时间为2007年的浙EL9899的外观查验单显示车辆与随车清单一致，现场无法提供随车清单；OBD未如实检查并报告，如出厂时间2013年的浙EHG009，整个检验过车中操作人员未核查OBD. 4. 视频存储存在以下问题（抽取2018年11月15日的视频）：浙E28609自由加速检测时间存在异常情况建议进一步核查，该车视频显示吹拂时黑烟较大，过程数据显示吹拂时烟度达到1.2，但检测报告单显示三次测量值为0.04、0.04、0.04，平均值0.04（排放限值为1.05），检测结论合格。 5. 档案资料存在以下问题：2019年比对报告未签字盖章；期间核查限值不符合新国标；滤光片未按最近一次的校准证书更新标签；符合性确认单未按新标准改。 6. 软件系统：双怠速过程数据不全；部分车辆未记录发动机转速；加载减速工况类型编码未按照联网规范要求；检测时间错乱，不符合实际情况；加载功率显示有误。 |
| 12 | 嘉兴 | 桐乡市宝迪机动车辆技术检测有限  公司 | 1. 查浙AX0V63（柴油车，报告编号330400151903211107300DE3）2019年3月21日13点22分-23分采用加载减速法检测时，在车速未超过50km/h即开始扫描最大功率点。建议属地管理部门进一步调查查处。 2. 查浙AW07K0车报告单（柴油车，环保统一编码330400151910161319171516）报告单，该车环保清单上配置有SCR但未配置DPF，而检测报告单上有SCR无型号，有DPF无型号，燃油型式栏填写闭环电喷，疑外观检测未进行污染控制装置检查。新车外观检查PDA没有DPF和SCR检查项目，必须及时整改。 3. 柴油车检测线（1号线）采样管头到烟度计烟室长度为15米左右，影响采样和反吹效果，建议及时整改。 4. 进行加载减速检测时，司机助上能显示过程数据曲线，建议整改。 5. 检测线测功机上均未配置防侧滑限位器，建议尽快配置确保检测安全。 6. 1号线后摄像头位置必须调整，以清晰显示车辆检测情况。 |
| 13 | 嘉兴市正达汽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 1. 查浙A9M118（柴油车，报告单编号H3304201810150145-12）2018年10月15日16点00分-01分采用自由加速法检测时，未插入采样管。建议属地管理部门进一步调查查处。 2. 查浙AU28F8车报告单（柴油车，报告编号H3304201909270051-23）报告单，烟度测量值无单位，限值小数位与标准不一致，该车环保清单上配置有SCR装置，而检测报告单上无SCR相关信息，疑外观检测未进行污染控制装置检查。 3. 查2019年9月27日3号线视频录像，加载减速法检测时，只有2名检测人员。8点45分检测浙F61200时，有非工作人员在检测现场。 4. 查浙A6C895外检单记录无冒黑烟现象，上线检测由于冒黑烟终止了检测，该车总质量为25吨（单轴），系统登录自动判断为加载减速法，建议外观检测时加强对检测方法的确认。 5. 3号线（柴油）烟度仪校准未对零点进行校准，滤光片校准证书N标准值为27.2%，零点校准后滤光片N实测值为18.2，存在零点基线漂移。 6. 现场检查发现，在所有检测过程中，均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
| 14 | 嘉善县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 1. 查9月27日2号重柴线浙F318C3检测视频，复检合格检测时固定垫块压住了采样管，由于该检测线采样管使用了橡皮软管（非厂家标配），存在作弊嫌疑，建议属地管理部门进一步查实。该车初检检测过程中冒黑烟，但外检单检测结果为无冒黑烟现象，疑外观检测未进行该项目检查。 2. 查9月27日浙FAJ280车报告单（柴油车，环保编号33040008190927091936201E），该车环保清单上配置有SCR装置，而检测报告单上无SCR相关信息，疑外观检测未进行污染控制装置检查。限值小数位与标准不一致。 3. 查10月23日皖KL8779车报告单（柴油车，环保编号330400081910230803352016）烟度、氮氧化物测量值无单位，限值小数位与标准不一致，燃油型式为空白。 4. 柴油车线烟度仪日常使用中未配置反吹装置，导致烟度仪采样管长期未清理，影响检测结果。M18-546滤光片校准证书上Ns为49.4%，现场校准烟度仪（A171735）读数为52.0%，烟度仪超差。烟度仪采样管使用橡胶软管存在作弊空间，需及时整改。 |
| 15 | 绍兴 | 绍兴市柯桥区车辆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湖塘站） | 1. 查浙DA158A车报告单（报告单编号：330603041910171415270101）燃料种类为“电”，该车保险单显示排量为1.598L，存在信息错误。（纯电动车应免检，混动车报告单上应填写储能装置型号、电池容量、驱动电机型号3个信息，该报告单上均为空白。）建议检测站加强车辆信息登录后的核查工作。 2. 查浙DRE570车报告单（报告单编号：330603041910171017550201）额定转速为2000r/min，询问检测站为系统默认值，所有报告均采用此数值，建议检测站要求系统供应商进行整改。 |
| 16 | 绍兴骏马汽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 1. 查浙DJ1786车报告单（柴油车，报告编号330603011910171329570601）。该车环保清单上配置有SCR但未配置DPF，而检测报告单上无SCR无DPF，疑外观检测未进行污染控制装置检查。外观检查PDA没有DPF和SCR检查项目，必须及时整改。 2. 6号检测线（重柴）上，滤光片（编号为774）N标签值为29.5%，证书值为27.2%，烟度计（SB203）实测值为22.4%，偏差较大，应及时将标签值修正为证书值，同时应加强烟度计的日常校准工作。 |
| 17 | 绍兴市机动车检查站有限公司 | 1. 查苏GS3097车报告单（柴油车，报告编号330601011909301444421501），该车环保清单上配置有SCR但未配置DPF，而检测报告单上无SCR无DPF，疑外观检测未进行污染控制装置检查。外观检查PDA没有DPF和SCR检查项目，必须及时整改。报告单自由加速烟度限值小数位与标准不一致。 2. 查浙B6LR63车报告单（柴油车，报告编号330601011909300944121401），加载减速法烟度值、实测速度值没有单位，限值小数位与标准了一致，最大轮边功率合格判断应为不小于，而不是大于。 3. 环检柴油车检测线采样装置吹洗不及时，汽油车检测线第二采样套筒未完全密闭。 |
| 18 | 金华 | 金华市安畅车辆综合检测有限公司 | 1、服务大厅内未对柴油车环检过程进行公示。  2、环检车间内检测环境较差，仪器及其线缆随意摆放。  3、环检2号线采样枪有漏气迹象。  4、环检2号线检验过程中有非工作人员活动、检验过程结束后未做到“一车一吹”（20190816视频数据）。 |
| 19 | 东阳市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1、环检2号线浙G026DW检验过程中未采取任何安全措施（安全绳、枕木等），其中限位器缺失。  2、环检2号线浙GD026Z检验过程中降温风机摆放位置不规范。  3、环检2号线后部视频数据显示检测线编号喷涂不够清晰、喷涂位置不合理。  4、环检3号线浙GK056P检验过程中采样套管插枪管口未封闭，第二采样套管管口内塞缺失。  5、环检5号线检测紧急制动装置位置设置不合理。  6、检测线视频数据记录缺失（无2019 年5 月-9月数据）。 |
| 20 | 浙江顺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1、环检1号线浙GR7R06检验过程中未采取任何安全措施（安全绳、枕木等），其中限位器缺失。  2、环检1号线浙GR7R06检验过程中未关闭车内空调、导航等电气设备。  3、环检3号线浙GK9J92检验过程中存在未使用安全挡板、采样分析仪器线缆挂入测功机等安全隐患。  4、环检3号线浙GK9J92检验过程结束后未及时对采样枪进行吹洗。  5、抽检编号为330701051908150902150401 检验报告“进气方式”等车辆基本信息有误。 |
| 21 | 东阳市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 | 1、检测线编号喷涂不够清晰，检验过程中车辆前后牌照、采样插管等关键部位主要视频信息清晰度不够  2、环检1号线采样套管破损严重，浙GDF886（单排气）检验过程中第二采样套管管口密封塞未完全密封  3、环检4号线柴油车检验采样枪管夹位置随意性较大（不能确保采样管插入深度），检验结束后反吹不及时  4、环检5号线浙G2927H、浙G5883L检验过程中未采取任何安全措施（安全绳、枕木等），其中限位器损坏  5、车间3台温湿度计，2 台超过校准有效期（20190928），联网使用1 台（编号17622）未能提供校准证书 |
| 22 | 衢州 | 浙江省衢州市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 1、环检1-4号线检测线编号喷涂位置不合理，环检3、4号线未配备高压吹气枪（无法做到“一车一吹”）。  2、环检1号线浙H6805Q、环检2号线浙H2921D检验过程中未关闭车内收音机等电气设备。  3、环检2号线浙H7763K检验过程中采样第二套管未封闭，环检3号线采样管有破损漏气迹象。  4、未提供检查当日环境参数自检记录、电子式环境参数仪鉴定证书。  5、抽检编号为330801011910161044430301检验报告“累计行驶里程”等多项基本信息缺失或错误。  6、抽检视频数据（20191016）上述浙HZ9872检验过程车辆明显存在冒黑烟现象，检验结果为合格。 |
| 23 | 浙江衢州安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1、外检地沟（1、4号线）、紧急制动装置（1、4-7号线）位置设置不合理，环检4号线采样枪/管有漏气迹象。  2、环检1、4号线检验过程结束后未做到“一车一吹”，环检1、4-7号线检测线编号喷涂位置不合理且不够清晰。  3、环检6号线浙H9322M检验中未使用限位装置和降温风机，环检7号线浙HZ2686检验中采样枪插入深度不规范。  4、抽检编号为330801021909291026390101检验报告环境参数不符合实际、多项基本信息缺失。  5、抽检历史视频数据（20190929）浙GNQ720检验过程涉嫌弄虚作假（未插管）。  6、环检1、4-7号线检测线视频数据记录缺失（无2019年9 月9 日前数据）。 |
| 24 | 龙游县长运汽车  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 1、检测车间内环境参数仪机械式1 台湿度计损坏且无气压计，环检2-3号线采样第二套管内塞缺失。  2、环检2、3号线检验过程结束后采样枪管吹洗不及时，且有破损漏气迹象。  3、采样分析仪器、视频摄录设备、电子式环境参数仪、吹洗气枪、线紧急制动装置设置位置不合理。  4、抽检编号为330825021909040937410101检验报告“发动机号码”等多项基本信息缺失或错误。  5、抽检视频数据（20190824）浙A1EB09检验过程车辆明显存在冒黑烟现象，检验结果为合格。 |
| 25 | 江山市华鑫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1、环检1-4 号线检测线编号喷涂位置不合理且不够清晰。  2、环检2 号线浙H7359L检验中未使用限位装置和降温风机。  3、抽检编号为330881021904041024270301检验报告结果数据不符合实际。  4、抽检上述检验车辆视频数据（20190404）浙AF6X89 检验过程涉嫌弄虚作假（未插管）。 |
| 26 | 舟山 | 舟山市机动车  检测站 | 1. 上墙文件缺柴油车自由加速法，加载减速法和OBD操作规程；上墙排放检测标准限值与GB3847-2018标准限值不符。 2. 未能提供底盘测功机期间核查记录，滤光片校准后未进行确认。 3. 机房未独立，机房环境不符合相关要求。 4. 检测数据未备份并至少保存2年。 5. 加载减速检测过程中未按标准要求安装转速传感器；未能提供编号为15060255000的MQZ-3型转速仪的有效溯源证书；检测系统未对环境参数及时更新、取值。 6. 抽查2019年10月14日的柴油车原始记录，发现机动车环保检验委托单使用GB18285-2005、GB3847-2005、DB33/843-2013作废标准；环保检测外观查验记录单的查验项目与报告单上的环保外观查验项目不对应；自由加速报告中的“实测转速”数据与实际不符。 7. 抽查2019年10月14日的柴油车原始记录、发现该机构注册登记车辆的环保检测报告单均未加盖检验专用章。柴油车报告单的环境参数项目数据与实际不符。 8. 调取2019年10月14日的柴油车检验视频，发现有部分柴油车在检测过程中取样探头插入排气管部分不足400mm不符合标准要求。 9. 未通过新标准资质认定，目前机构已完成设备招投标，设备采购合同，等待设备厂家安装，测试，标定。 |
| 27 | 台州 | 台州市黄岩车辆  检测有限公司 | 1、滤光片标定数值与标准值相差较大，表明烟度计保养、校准不规范。发现有滤光片标签内容与检定证书不符。环境参数仪检定证书缺失。  2、检测报告单未按照GB18285-2018、GB3847-2018标准内容要求，缺少外观检验详细内容、OBD检验详细内容；车辆基本信息不完整、不准确，部分报告行驶里程项与OBD项填写不准确，缺燃油形式、DPF和SCR等尾气处理装置信息；检测设备型号有缺失。入档报告单内缺人工外检单。浙J56808实测转速值偏大（6292r/min）。  3、检测车间地面的检测线号大多数缺失；环保车间外缺少限速标识，检测时未使用安全限位器，重柴线检测时未使用安全挡板。部分设备缺检定合格标签。  4、大厅信息公开中，柴油车排放标准限值、环保检测使用流程图与GB3847-2018标准要求不符，OBD检测流程图未放置大厅。  5、机房管理存在安全隐患，责任不明确。 |
| 28 | 温岭市西城车辆  检测有限公司 | 1、更换检测方法更改原因无审批程序、无登记。  2、检测车间地面的检测线号缺失；柴油线烟度计采样枪无固定卡夹。  3、检测报告单未按照GB18285-2018、GB3847-2018标准内容要求，缺少外观检验详细内容、OBD检验详细内容；车辆基本信息不完整、不准确，部分报告OBD项填写不准确，缺燃油形式、DPF和SCR等尾气处理装置信息；检测设备型号有缺失。报告单中人工外检单缺少OBD检测内容，外检单部分内容填写不准确。  4、大厅信息公开中缺少环保监督投诉电话；无检测结果视频公开。  5、机房设置不符合温度、湿度等方面的要求，存在安全隐患。 |
| 29 | 三门县公运车辆  检测有限公司 | 1、检测车间两条汽油线采样滤芯未及时更换；4号重柴线物理设置不符合标准；气象站放置在操作室里不符合规范；检测时未使用安全限位器。  2、检测报告单未按照GB18285-2018、GB3847-2018标准内容要求，缺少外观检验详细内容、OBD检验详细内容；车辆基本信息不完整、不准确，部分报告OBD项填写不准确，缺燃油形式、DPF和SCR等尾气处理装置信息；检测设备型号有缺失。入档报告单中缺人工外检单。  3、大厅信息公开中限值内容不符合GB18285-2018、GB3847-2108标准规定；无检测结果视频公开。  4、更换检测方法更改原因无登记详表。  5、机房设置管理存在安全隐患，责任不明确。 |
| 30 | 丽水 | 缙云县永武缙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1、环检1、3号线采样管无防弯折措施，环检1号线未配备吹枪和安全防护挡板、摄像头及线号喷涂位置不适合。  2、环检4号线浙K1836F检验过程中未关闭车内音响等电气设备、第二采样套管无内塞、插枪孔未堵塞。  3、环检5号线浙GGP787检验过程中未关闭车辆大灯等电气设备、采样枪插入深度不规范。  4、检测线视频数据记录缺失（无2019 年3 月以前数据）。 |
| 31 | 青田侨乡机动车  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 1、1-4号线仪器设备及管线布置堆放杂乱、检测线前部编号未喷涂、无环境参数仪和紧急制动装置。  2、环检1、2号线采样管无防弯折措施及吹枪（积碳严重）、采样枪固定管夹位置随意（不能确保采样深度）。  3、环检2号线浙K70F32检验过程中未采取任何安全措施（安全绳、枕木、限位器等）、降温风机放置位置不合理。  4、环检3号线浙K5682D检验过程中未关闭车内音响等电气设备。  5、抽查视频数据（20191010），浙KR9618检验过程中第二采样套筒未堵塞。  6、抽查编号为331121091910220913092019-01检测报告中“环境温度”与实际不符。 |
| 32 | 青田县安达汽车  检测有限公司 | 1、环检1-4号线前部检测线编号未喷涂、紧急制动装置设置位置不合理，3/4号线之间硬隔离措施规范。  2、环检1号线浙K8770D检验过程中未采取任何安全措施（安全绳、枕木、限位器等），且未开启降温风机。  3、环检1号线浙K8770D、环检2 号线赣G5Q613检验过程中未关闭车内空调、音响等电气设备。  4、环检4 号线浙KB1882检验过程中观察员与引车员未使用通讯装置。  5、视频数据记录缺失（无201904022之前数据），20190930视频数据显示环检3号线未做到“一车一吹”。 |